

杜甫在陇右

下

DUFU
ZAI
LONGYOU

本书是从普遍的人性入手，作者详尽地交代杜甫所处的时空环境，分析各种影响诗人思考的原因，使杜甫抉择变得理所当然，使读者更能从普遍的古代知识分子的角度去理解诗人在这一特定时期所面对的家国古难。

其次是用别出心裁的叙事手法。作者以第一章“役”总写在陇右的行状，而后四章技巧性地采用了四个切面，由不同的角度探讨其心灵的各个层次；地方风物的感发、儒道佛的判析、人际关系与肉体的困顿。其三是揉合扎实的学术成果与隽永的文学笔法，取得了出人意料研究效果。既言之有据，又生动活泼。

让一般读者既能吸取学术研究的成果，又可享受亲近一流诗人与诗作的乐趣；对学者而言，亦能暂时摆落书斋生活的枯寂，轻松惬意地与杜甫同游陇右。

卜进善 著

孤舟轉蕭瑟，衰病忽登台。一日花前笑，十年梦里来。西枝村草堂地夜宿韓公士

折此滯留
多兒秋西征門降火心
開然水落魚龍來山空
越子迴度隴怯浩蕩及
滿目悲生事因人作畫

秦州雜詩

東海宋琬玉叔甫集

杜少陵流寓詩第一

東海宋琬贊



猶憶先生去後樓，契濶飄零幾度秋。
月谷秦川，絃索聲嘶，拾遺行歌懷石，歷歷
繁，遺編星斗，并到驚波，蕭瑟臨風，翠
瞻，裏容戎，必如錯，康水東流，子辛唱，唱



杜甫在陇右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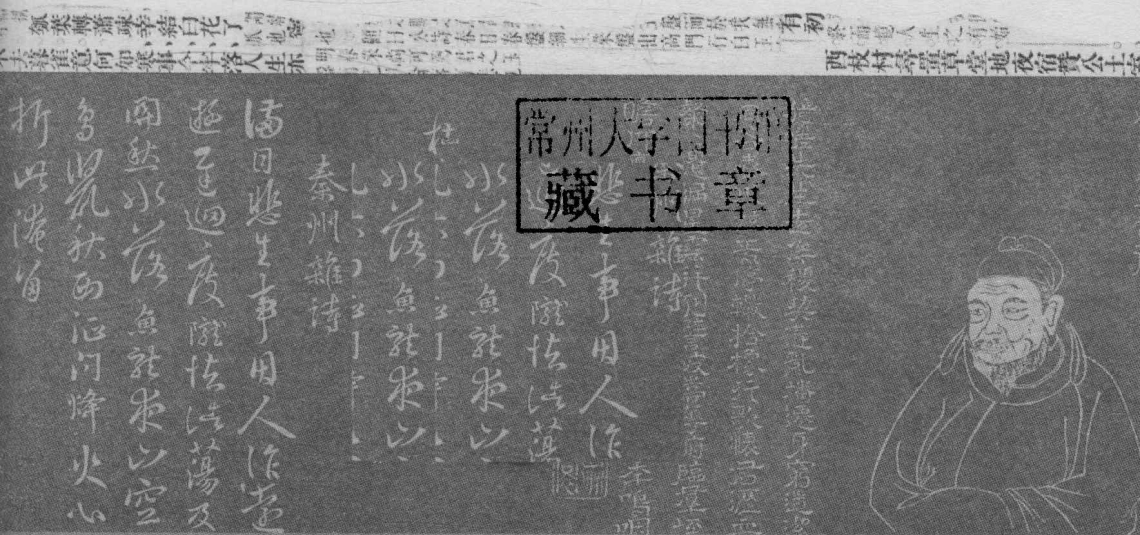
DUFU
ZAI
LONGYOU

本书是从普遍的人性入手，作者详尽地交代杜甫所处的时空环境，分析各种影响诗人思考的原因，使杜甫抉择变得理所当然，使读者更能从普遍的古知识分子的角度去理解诗人在这一特定时期所面对的家国古难。

其次是用别出心裁的叙事手法。作者以第一章“役”总写在陇右的行状，而后四章技巧性地采用了四个切面，由不同的角度探讨其心灵的各个层次；地方风物的感发、儒道佛的判析、人际关系与肉体的困顿。其三是揉合扎实的学术成果与隽永的文学笔法，取得了出人意料研究效果。既言之有据，又生动活泼。

让一般读者既能吸取学术研究的成果，又可享受亲近一流诗人与诗作的乐趣；对学者而言，亦能暂时摆落书斋生活的枯寂，轻松惬意地与杜甫同游陇右。

卜进善 著



第六章 陇右志向——我能剖心血

一、光细弦初上：讽刺与鞭挞

杜甫在陇右讽刺了谁

杜甫在秦州写过《天河》、《初月》诗。先看《初月》：

光细弦初上，景斜轮未安。

微升古塞外，已隐暮云端。

河汉不改色，关山空自寒。

庭前有白露，暗满菊花团。

——《初月》

杜甫举头相望的初月，在秦州城上空缓缓上升。

挂在秦州上空或挂在杜甫心头的这个上升的未圆之月，虽然有时会被薄云遮掩，但整个天宇仍然清澈、澄明。天空之下，陇山清寒，庭院凝露，菊花如团。

天上之初月，天下之远山，庭院之景与人之认识，在这三维空间的古塞赏月图里，杜甫将自己的思绪集中落在后边的隐秘之处：薄云掩月，河汉无极；河汉清澈，山峦清寒。

这是一首咏月畅怀诗。咏月其妙，自在诗中；畅怀之辞，一在诗里，

一在诗外。诗里诗外浑然一体，方成此诗。为寻求诗外之诗，我们看看二年前杜甫的另一首诗《月》：

天上秋期近，人间月影清。

入河蟾不没，捣月兔长生。

只益丹心苦，能添白发明。

干戈知满地，休照国西营。

这首咏月诗，天上人间，两相相映，神话现实，生生对照。如果把这首诗纯粹当作一首赏月诗又有何不可。然而，天地万物，唯人最具灵性，唯人最具裁成天地、曲成万物的智慧。特别是诗人，特别是心怀柔肠，情倾万物的诗人，其特异、敏感的灵性，又会使诗蕴含丰富的意蕴。

王嗣奭在《杜臆》中说：“此诗为肃宗作。天运初回，新君登极，将有太平之望，秋期近而月影清也，然嬖幸已为荧惑，贵妃方败，复有良娣，入河而蟾不没也。林甫、国忠弄权于前，辅国、朝恩又继于后，捣药之兔长生也。所以只益丹心之苦，徒增白发之明。今干戈满地，月当无所不照，休得止照国西之营，谓此营士便能戡乱而可以无忧也。时官军于长安之西，鱼朝恩为观军容使，而李、郭等以六十万兵溃于相州，当在此时，公盖有深虑焉。白发增明，谓以忧加白。”我想对唐玄宗之杨贵妃，“安史之乱”后唐肃宗之张良娣等历史稍有了解的人，会十分赞许王嗣奭所说。至此，《月》的隐讽时事之意豁然明朗。

回到秦州诗《初月》里。揣摩“微升古塞外，已隐暮云端”以后诗句，杜甫之丹心依然可见，杜甫之隐讽亦然可观。我以为，用已故国学大师熊十力先生在说解《庄子》时所说“观有不观空是堕迷妄，非真知有；观空不观有亦是邪执，非真了空”之哲理来读杜甫秦州《初月》诗，会读出杜甫诗面诗里的另一意蕴：胸中万千感慨，笔下隐讽时事。仇兆鳌谈此诗所谓“上四隐讽时事，下四自叹羁栖。光细，见德有亏。影斜，见心不正。升古塞，（肃宗）初即位于灵武也。隐暮云，旋受蔽于辅国、良娣也。

河汉不改，谓山河如故。关山自寒，谓陇外凄凉。露暗花团，伤远人不蒙光被也”实不为过。



天水南郭寺诗史堂

在陇右，杜甫把入世的念想、爱国的情怀以隐讽时事的方式写进一些诗篇。这些诗包括《初月》《天河》《萤火》《蒹葭》《遣兴五首》等。古来诗人，作诗多用“讽”这种婉言微辞，或指责或

规劝，以达到诗人之初衷。《广雅》云：“讽，谏也。”因一事而起讽，以百事劝诫为终结，为辞赋之文的一些要旨，是谓“讽一劝百”，是谓“讽谏告诫”，故历来文人多用之。

杜甫一生作诗，也多以讽谏见之于一些诗篇。《丽人行》中“杨花雪落覆白苹，青鸟飞去衔红巾。炙手可热势绝伦，慎莫近前丞相瞋”，讽刺唐玄宗时杨贵妃兄妹上下骄淫，淫伦乱礼之事。《北征》中“凄凉大同殿，寂寞白兽闕。都人望翠华，佳气向金阙。园陵故有神，扫洒数不缺。煌煌太宗业，树立甚宏达”，《洗兵行》中“鹤驾通宵风辇备，鸡鸣问寝龙楼晓”，是对唐肃宗空有虚假礼仪而不专心匡复大业的隐讽。杜甫到成都时作《忆昔二首》中“邛城反复不足怪，关中小儿坏纪纲。张后不乐上为忙，至令今上犹拨乱，劳心焦思补四方”，将讽刺的矛头对准了李辅国、唐肃宗、张良娣。

当然，讽谏诗对杜甫来说并非长项。在唐朝，初唐诗人陈子昂的一些《感遇诗》引述古代历史事实，借古讽今，被施蛰存认为“为唐诗开辟了一条讽喻现实的道路，对封建统治阶级各种不得民心的措施，进行口诛笔伐”（《唐诗百话》）。杜甫在秦州之前的讽刺诗句，明暗结合，写得相对

委婉；离开秦州之后的一些讽刺诗句，明了坦诚，写得相对直率。而杜甫在陇右的讥讽诗句，因处在心情心绪的调整、转折时期，亦受地域环境的影响，承前启后，晦明变化，富有韵味。

杜甫在陇右鞭挞了谁

《遣兴五首》是杜甫在秦州警世讽时的代表作。诗其二、其五如前已有所引，现录其余如下：

朔风飘胡雁，惨澹带砂砾。

长林何萧萧，秋草萋更碧。

北里富薰天，高楼夜吹笛。

焉知南邻客，九月犹絺绌。

——《遣兴五首》其一

漆有用而割，膏以明自煎。

兰摧白露下，桂折秋风前。

府中罗旧尹，沙道尚依然。

赫赫萧京兆，今为时所怜。

——《遣兴五首》其三

猛虎凭其威，往往遭急缚。

雷吼徒咆哮，枝撑已在脚。

忽看皮寝处，无复睛闪烁。

人有甚于斯，足以劝元恶。

——《遣兴五首》其四

《遣兴五首》，我以为是杜甫一气呵成的结果。而且是将眼中所见，脑海之忆，个人之际，朝政之事，社会之风融于一体，警、讽、喻、叹，犹

游龙在天，既驰骋纵横于长空、啸傲咆哮于风云，又蜿蜒于晴空丽日、悠游于雨后虹霓，可心如意处，可惊可叹，可敬可佩！

杜甫在陇右并未专注于一己一事，在念及自己及家人生存的同时无不一忧思国事，无一忧心社会。正因为有许多的“忧”扰动着他，那天晚上，他难以入睡。难眠之夜，与他所住不远的富豪人家，通宵达旦地笙箫歌舞，搅扰得他耿耿难眠。待到拂晓早早起身出门，他很可能遇到笙箫歌舞之后富豪人家的子弟骑马去打猎的阵势，他还未及慨叹，却又遇见了另一家富豪人家的送葬队伍。这下，使他更加要有感叹了，回到自己的住处，立即写了这五首遣兴诗。

早上出去时，天空中的雁鸟在朔风中搏翔，天空下的树木丛林萧萧，一片灰白。衣裳单薄的杜甫，想起昨夜那富豪人家，天气时序的变化对他们没有什么影响。即使是朔风长鸣，他们还灯火通明，笙箫歌舞。其富豪气势掩盖了凄凉的天气，掩盖了苦焦的长夜。连天气时序都不会计较他们，可他们哪里知道在周围还有像我这样衣着单薄的穷苦人。我自悲苦，而他们呢？贫富对比，悬殊太大。富而后其势熏天，穷而后衣失寒暑。富，源自众生，富不惠民，有富何用。富，生于本土，富不济国，有富何用！“王侯与蝼蚁，同尽随丘墟”（《谒文公上方》），五十一岁时的杜甫在梓州再次思考这个问题时，就是如此回看人世的：王侯也罢，蝼蚁也罢，到头来同归虚无！

富家子弟一夜笙歌，翌日又武装好打猎的用具，像长安长陵那些勋贵少年一样出门游赏打猎。他们骄奢淫逸，执好弓，佩美箭，骑白马，踢白雪，朝出游猎，风光无限。国难当头，纨绔子弟视而不见，只因为有豪势为其壮胆。

富豪肆意横行，穷人孤苦伶仃。而社会、官府却不能更多地视天下人的疾苦为自身疾苦，多用趋炎附势之人，多行无理应弃之序。所有这些，正如自然界的漆与油脂一样，对一些人有用才得以采取、燃烧；正如兰花、桂花一样，花开有序，花落有时。而那些趋炎附势之徒，如“萧京兆”等，最终会有什么好下场呢？

那些威风凛凛的老虎，再厉害，也能被人们擒获。被擒的老虎虽然还能咆哮如雷地吼叫、发威，但它的腿脚已被缚在木桩上，很快就偃旗息鼓。大快人心的是，虎皮作褥，虎眼失光。那些做事还比老虎凶狠残暴的人，你们看看老虎的下场，想想自己，要痛改前非啊！（杜甫的“漆有用而割”与“猛虎凭其威”的遣兴诗，可以说是对朝廷中那些趋炎附势之徒最尖锐的评判与讽刺。古今学者对杜甫具体所讽对象，基本上都集中在萧灵、吉温等人身上。其实，杜甫在写这两首诗时，悲愤交加，借自然之物理辩诉世事之理论，借兰、桂之花诉诸自己之遭遇，借萧灵、吉温之身讥讽当朝的一些像宦官鱼朝恩之类的官员，借猛虎之遭遇规劝那些为非作歹的官员）。

至此，直抒胸臆的杜甫心情稍微得到平缓以后，诗意未尽。他记起早晨遇到富人送葬的事，不禁又生感慨。

富人送葬，前后辉光，围观交谈，缙麻成行。送者各有死，何必羨其强。薄棺苇索，归土何妨？杜甫描摹富人隆重、奢侈的送葬时，不经意间起讽刺、兴鞭挞，又劝告人们，生死自然，生前厚德载物，死后不必厚葬。

《遣兴五首》，由夜晚贫富之差，晨见富家子弟骄淫出猎，富家死者厚葬盛况，自然物理之取舍等事件，散而不乱，聚而分意，有机组合在一起，共同构成讽喻警世之华章。

杜甫在陇右用讽喻警世的诗，对当时社会（即便地处边塞的秦州）已然存在贫富不均的现象，趋炎附势、为非作歹之徒等社会恶的根基进行鞭挞，言词或明了或婉转，意蕴或明确或隐伏，构架或宏达如《遣兴五首》或精纯如《萤火》，不拘一格，自成一体。

幸因腐草出，敢近太阳飞。

未足临书卷，时能点客衣。

随风隔幔小，带雨傍林微。

十月清霜重，飘零何处归。

——《萤火》

萤火，即萤火虫。按照古人的说法，特别是在《尔雅》里有“腐草得暑湿之气为萤”之释。萤火因腐草变化而来。因此，古来人们认为杜甫所写萤火，主要指阉人，也就是宫廷里的太监、宦官。根据诗意，人们认为，这些阉人指李辅国之流“以宦者近君而挠政也”。李辅国，原名静忠。长相丑陋，粗通文墨，出生于养马人家。他为取悦上司，唯谨唯慎，办事一丝不苟。最初在高力士手下做仆役，言听计从，可谓任劳任怨。唐玄宗天宝年间，他任养马院中管理账簿的小官。不久，因养马有功，被荐去太子李亨宫中服役。安史动乱时，劝太子分兵北上，收河陇兵，以图兴复。天宝十四载（755）七月，太子带部分兵士到达灵武，他又劝太子迅速称帝，以维系天下民心，成了劝驾有功之臣。太子称帝，李辅国被任命为太子家令，判元帅府行军司马。为表忠心，将静忠名改为护国，后再改为辅国。李辅国一心想独揽朝中大权，挠政权术迭出。因此，说杜甫《萤火》诗所讽李辅国没错。但是，杜甫所讽的还有一人，即肃宗平叛“安史之乱”时掌握军事大权的鱼朝恩。

鱼朝恩是泸州泸川（今泸县）人，唐玄宗时入宫当太监。他侍奉太子李亨，也是劝太子在灵武称帝的有功之人。肃宗即位后，被任为三宫检校使，左监门卫将军，主管内侍省事。从此，他掌握了宫廷事务大权，上升为宦官头目之一。乾元元年（758），郭子仪等九节度使围攻邺城，肃宗考虑郭子仪、李光弼均为元勋重臣，恐难统属，所以不置元帅，派鱼朝恩为观军容宣慰处置使，总监诸军，承担着总监九节度使兵马的重任，由此开始了唐代宦官掌握兵权的历史。邺城遭败，鱼朝恩继续掌管军权，发展到后来，在唐代宗（李豫）时被封为天下观军容宣慰处置使，并统率京师神策军。后领国子监事（相当于国立大学校长），兼鸿臚（司礼机关，负责朝会和宴飨）等职，掌握大权，权倾朝野。鱼朝恩弄权多年，结党营私，形成了自己一股强有力的势力。

邺城之败，杜甫刚好在由洛阳返回华州的途中，对“邺城之恨”前不离肃宗左右的奸淫宦官，在“邺城之恨”当中及后来掌管军权，结党营私，跋扈用事，祸国殃民的鱼朝恩并不是不了解。对奸臣的指责，其矛头

指向更多的应该是鱼朝恩。

特别是在上面《萤火》诗中“未足临书卷，时能点客衣”之句，明显指在天宝末年进入内侍省，初为品官，后任黄门侍郎（禁宫侍从官），又常常口中之乎者也，被李国文先生评为“与扫马厩出身的李辅国不同，同是太监，他稍有文化。自所谓一瓶不满，半瓶晃荡，表现欲特强”的鱼朝恩。因此，作为诗人，杜甫把对国家的关心，对是非曲直的评判，对奸同鬼蜮，行若狐鼠的那些奸佞之人的讽刺与批判，以诗的形式写进诸如《萤火》等诗里。

这些诗，是杜甫在陇右，远隔着莽莽关山，投向长安奸臣们的刀枪匕首，是对唐肃宗宠用宦官的规谏，是对社会贫富不均等恶的现象的讽刺与鞭挞。杜甫虽然离开朝廷，离开了朝廷官员序列，但他仍然是朝廷与社会拾遗补缺的“诤臣”。从这个角度上看，说杜甫也是社会秩序的维护者与推进者并不过分。

二、哀鸣思战斗：信念与志趣

哀鸣思战斗式的旷世孤魂

乾元二年（759）秋冬，是杜甫一生承前启后的重要转折期。

在此之前，他“自谓颇挺出，立登要路津”，“许身一何愚，窃比稷与契”，“盖棺事则已，此志常慨豁”，大有“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的理想抱负。华州仕途变故，将他的这一大志向与作为从高山抛向大海。杜甫跌入海中，立马呛到了海水。普通人呛到海水，不是极力扑腾，吐出海水，就是被海水所呛，消失了生命。杜甫呛到海水，既没有将海水吐出，又没有被海水呛死。他将苦咸的海水吸纳于羸弱的体内，以非凡的能量又在“大海”里开始畅游。

清人朱彝尊在《杜子美像赞》中称赞杜甫：“至今脍炙人口，独据讲

坛之上，千年以来，未能与之争鼓者，又何也？”现在，我的回答是杜甫有诸多的能量。其中之一就是信念与志趣。

也许，杜甫曾深深地反思过仕途变故之因果；也许，杜甫曾深深地参悟过孟子所说“故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的箴言，他才真正体现了儒家之“贫贱不能移”的精神。

西使宜天马，由来万匹强。

浮云连阵没，秋草遍山长。

闻说真龙种，仍残老骕骦。

哀鸣思战斗，迥立向苍苍。

——《秦州杂诗》其五

骕骦是什么？骕骦就是古代所指的良马或神马。《西游记》里孙悟空被封为弼马温，木德星君送他到任后，他查看御马监的事务，见天马千匹，乃是：“骅骝骐驎，騄駼纤离；龙媒紫燕，挟翼骕骦……此等良马，一个个，嘶风逐电精神壮，踏雾登云气力长。”古人写良马多用骕骦替代。杜甫写马的诗不少，在《沙苑行》里有“骕骦一骨独当御，春秋二时归至尊”的诗句。

《秦州杂诗》其五首句言地域，秦州天然牧场适宜牧养好马。次句明良马之多，自古秦州良马众多，数以万计。三句说马驰之势，青山绿水间，远望众马奔驰，动若浮云，时隐时现。四句道环境因果，秦州多牧场，秋草丰盈，遍山草料，马自精良。五句畅想，秦州所养马匹，为传说中的龙种。六句点题，见老残骕骦，肃然起敬。七句破题，老马昂首嘶鸣，伏枥千里。八句造势，骕骦老马，苍茫向天。

这首诗借马明志，“哀鸣思战斗，迥立向苍苍”，其势悲壮而伟傲，其意深沉而悠远。老马识途，杜甫是借老马抒写自己。

黄坤先生在《杜诗心影录》里说：“杜甫笔下的马都有鲜明的个性，

深沉的感情，都带着他的现实感慨，寄托着他的理想抱负。咏马，实际上是诗人表现的一种形式，是在为自己写照。”黄先生所说，的确如此。我们再看杜甫在秦州时写的另一首诗：

乘尔亦已久，天寒关塞深。

尘中老力尽，岁晚病伤心。

毛骨岂殊众，驯良犹至今。

物微意不浅，感动一沉吟。

——《病马》

如果不是臆想，杜甫所写的病马，就是把杜甫一家老小从华州拉到秦州，如今又要往汉源拉的那匹马。《发秦州》诗有“中宵驱车去，饮马寒塘流”。如果按杜甫所说，杜甫一家老小在中宵时节离开秦州城，那么秦州城距离赤谷并不远，按现代的道路计算不足五公里，按照古代道路的艰难程度，在正常情况下也不至于用上大半夜的时间。“晨发赤谷亭，险艰方自兹”“落日童稚饥，悄然村墟迥”，这些诗，从不同侧面反映道路艰难，行程缓慢外，也许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拉车的马得了病。

因为怀有与马无间的赤子之心，杜甫首先以歉意入句，与马平等对话：我乘用你已经很久了，现在到了边塞天寒地冻的时节，你好像已经因病显得衰老了，好像用尽了一生的力量。我却还要让你拉着我们去汉源那个物产丰富的地方。你有些伤心，而我更加为你伤心。你是一匹与众不同的好马，也接受过良好的驯育，为什么却落到了现在的地步？人马相同，如此之境，所喻之意，想起来就让人感动。

为什么杜甫对病马倾注炽热的感情，视它为生死患难、寄托豪情壮志的朋友？

为什么杜甫对病马寄怀哀怜的同时，还要对病马寄托自己的见解？

这固然与杜甫所固有的民胞物与的理念分不开，同时也是杜甫受客观环境影响，作诗的必然选择。

《礼记·乐记》曾言：“声音之道，与政通矣。”进而又说“治世之音安以乐，其政和”“乱世之音哀以思，其世困”。如前所述，杜甫年轻时刻苦游学；长安十年，蹭蹬失意；后至仕途，官场又屡遭变故；今逢动乱，又遭流落。有如此的政治生活背景，杜甫在秦州以后，常与自然界一些勾起他心魂的事物进行物我交流，托物言志，或讽刺朝廷无能，或斥责奸佞之徒蒙君害国，或同情、悲悯苦难沉重的民众，或寄寓自己的抱负与理想，或暗言自己身世不平和平节操不变，等等，形式不拘，随心而化。在知晓这些以后，我们再来看《病马》，就知道杜甫是借他人的酒浇自己的块垒，借病马的遭遇来诉说自己的委曲与艰辛。是借马“哀鸣思战斗”的神态，来诉自己仍然尽力为国持节不变的意志。

会傍主人飞式的情志表达

现在，我们再来看杜甫《病马》诗所映射出的一些关系。

“乘尔亦已久”用拟人的“尔”一下子将自己与马拉近距离，倍觉亲切又似委屈。之后写马之境况，实则自喻：一生抱有“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的理想，总以为遇到了圣君明主，谁料竟不为所用，奔波漂泊，如今地冻天寒，道路遥远，出路何在？“毛骨岂殊众，驯良犹至今”，由眼前病马想到朝廷御马，由眼前病马的辛劳感念自身的辛酸。马为驯良且尽心尽力的好马，人为受到良好教育又矢志报国的人，人马互鉴，得出结联的“物微意不浅，感动一沉吟”。马有恋人之意，人有怜马之心，人马患难相依。借马言人明志，是杜甫在陇右中后时期思想状态的另一种表现。

对此，古人业已有明确的认识：“‘意不浅’即从上六句看出，见马与自己相关不浅”（张溍《读书堂杜工部诗集注解》）。

这里，《病马》由表及里透露出大体四个层面的寓意：

1. 普通的病马与大众意义上的仁民爱物。
2. 马所承载的人的意志的表达。
3. 人与马生命意义上的融合与相同。
4. 世俗困厄与纯粹意志的抗争。

四个寓意相互关联。诗中语词隐藏的丰富含义，又因阅读者的阅历与认知而出现不同的张力。萧涤非先生在《杜诗选注》里注《病马》诗中引申涵光之说“杜公每遇废弃之物，便说得性情相关，如病马、除架是也”，之后加注：“其所以如此，是和他自己是一个‘废弃之物’的身世密切相关的。”这，亦有道理。

《病马》是杜甫在秦州后期的作品。由于是他已经较长时间体验离开仕途艰难生活之后的作品，又借马拟人，情景交融，充分反映了杜甫离开秦州前后精神上的孤独寂寞与孤标傲世。这种复杂情绪的外露，比之他刚到秦州时一些此类拟人明志的作品更有韵味。

不独避霜雪，其如俦侣稀。

四时无失序，八月自知归。

春色岂相访，众雏还识机。

故巢犹未毁，会傍主人飞。

——《归燕》

这是一首自然之燕的颂歌。寒暑往来，四时变化，杜甫在这里歌颂的是家燕而非雨燕。家燕是候鸟，常在人家屋内或屋檐下用泥做巢居住，捕食昆虫，对农作物有益。《诗经》“燕燕于飞”所指正是此燕。杜甫诗歌中也常提到这种燕，如“泥融飞燕子，沙暖睡鸳鸯”（《绝句》），“信宿渔人还泛泛，清秋燕子故飞飞”（《秋兴八首》），“熟知茅斋绝低小，江上燕子故来频”（《绝句漫兴九首》）等。但这些只提及，并没有专写。秦州时的《归燕》则倾笔刻画了四时守序，寒暑守信的燕子的

元帥調新律前軍嚴肅京安邊仍扈從其作後功名
秦州在長安西故曰西山郭英又先為秦州都督
詔還加隴右節度使其父知運常節度隴右節曲
猶有存者故曰淒涼餘曲今英父又節度其地
故曰輝赫舊家聲漢光武時大將軍有五部部下
有曲司馬子長報任少卿書李陵生降類其家聲
天水即秦州雪山在隴右山高雪積夏日不消左
傳吳為封豕長蛇以荐食上國豕性貪婪無厭故

明·林兆珂撰《杜诗钞述注》

形象。

《归燕》为咏物之作。然而，古往今来，咏物寓意，必然物我之间有相仿佛之处，才能咏其物寓其意。唐时秦州，就物候而言，可谓多矣。兽如骡马驴牛，杜甫为何单咏“哀鸣思战斗”的骝骠之马，为何单咏“尘中老力尽”的病马？鸟如鸦雀莺燕，杜甫为何单咏“会傍主人飞”的归燕？此时也境也。吴乔在《围城诗话》中所言“夫诗以情为主，景为宾。景物无自主，惟情所化。情哀则景哀，情乐则景乐”实为时、境、景之论。杜甫的《归燕》，时、境、景俱全而韵味十足。

就燕而言，诗中衔泥筑巢燕子，因时序变化，南去北来，或于主人屋内，或于主人屋檐，守时而不失信。同时也不因主人贫富，而择其主筑其巢，此忠厚品德为燕之所有。然而，燕筑其巢，居而不知的是其巢的安危。忠厚守信所承担的风险与代价是巢的完好与损毁。燕筑巢，以小嘴衔泥草而成。所筑一个巢的艰难程度，恰如杜甫长安十年求仕的艰难程度。燕室之小为一燕之巢，燕室之中为一人之家室之仕途，燕室之大为了一国之山河。唐乾元前后的国之山河，被“安史之乱”所扰，燕巢卫幕，非常危险。在这种情况下，杜甫又无仕途之报国，空有燕室之安危，见归燕匆匆，怎不能心潮起伏，浮想联翩，寓诸多寓意于这眼前燕、心中物呢？

当年杜甫的一脉心绪，也许已被明末王嗣奭捕捉到了，故而他在《杜臆》中说：“此公自发己意，虽弃官而去，非果于忘世也，时行时止，便与圣人之意同。”

“便与圣人之意同”，这，也便是杜甫的伟大之处。

唯恐自己失去报国之志，杜甫在陇右也就少不了劝慰别人来实现他的报国之志。

如前面所说“好武宁论命，封侯不计年”（《送人从军》），“掘狱知埋剑，提刀见发硎”（《秦州见敕目薛三据授司议郎毕四曜除监察与二子有故远喜迁官兼述索居凡三十韵》）都是此例。其他如：

日暮风亦起，城头乌尾讹。

黄云高未动，白水已扬波。

羌妇语还笑，胡儿且行歌。

将军别换马，夜出拥雕戈。

——《日暮》

杜甫提醒守边将军：这里虽然远离长安、远离“安史之乱”的前沿，但吐蕃等已对这里虎视眈眈了，千万要时刻保持高度警惕。

这是战争前夜的写照，亦是对战争态度的一种反映。杜甫亲历了战争所带来的残酷与恐怖，从心理上来说，他痛恨、厌恶战争。然而，当强烈的民族意识、国家安危等那个时代考量英雄、考量士人的标准潜移默化地社会上生根、发芽的时候，他痛恨战争又渴望在战争中自己的国家能够胜利、能够长治久安。同时，战争危险、残酷的一面又让敏感的杜甫不时出现恐惧性的警惕。所有这些，凝聚在诗里便是杜甫对日暮云动风起，城头雀鸟欲飞，边塞紧张战事气氛的渲染，对处在战事前不同人物表现的忧虑。杜甫忧心忡忡：将军啊，夜晚时刻注意敌人的来侵。

亦能体现杜甫忧心报国的是《蕃剑》。王嗣奭在《杜臆》中说“此诗为以貌取人者发”，实有“臆测”之意。而李济阻、王德全、刘秉臣在《杜甫陇右诗注析》之“蕃剑本来是杀敌立功利器，虽然投闲致远，也绝不改每夜吐光芒的本色。这首诗写的是一把宝剑，但抒发的却是作者不甘冷落，希求为国建功立业的思想感情”说，则为理解杜甫不忘用世之意的一种途径。

“风尘若未息，持汝奉明王”，杜甫在陇右，除了生计，他的心思几乎全部忧在了关于国家、社会、他人的痛苦之中。

三、饮啄慰孤愁：千古一赤心

杜甫眼里的“佳人”

“男儿生不成名身已老，三年饥走荒山道”，杜甫在陇右为何有这样的

慨叹？是一时的起兴，还是对过去往事的回顾、总结，抑或是别样一种励志的方式？

对杜甫来说，无论在仕途上，还是在生活诸多方面，陇右都是他人生的一个缓冲地带和缓冲时期。

此前华州仕途突然遭变，在杜甫面前呈现了茫然与黑暗。而陇右这个特殊地域以它特殊的方式，使杜甫度过了“黎明前的黑暗”时期。

作为政治仕途上的一名“吊环”运动员，当杜甫在华州最后失手，从竞赛场的“吊环”上摔下以后，陇右作为疗养与考量杜甫的场所，尽职尽责为杜甫做了疗养与考量工作。从本质上讲，杜甫在陇右，仍然是一名“运动员”。

有人至今津津乐道的是，杜甫在华州看到了朝廷的无能，看到了官场的险恶与腐败，并因生活的原因主动罢官。朝廷的无能，或许杜甫看到了，这有邠城之败等来佐证。官场的险恶与腐败，杜甫是否看得到，认识得清楚，是很难说的。在过去那些年代，一个追求仕途的人，总会忽略仕途上的一些险恶与腐败，总会放大仕途所带来的荣耀与收获。既然说杜甫是主动罢官，那么，杜甫为什么到陇右后对仕途或者说对国家社稷的前途命运依然那么痴迷呢？所有这些，都值得后人去认真地思考。

在这里，有一首诗自明清易代之际穿过历史尘埃走向我们：

所遇不如公，安能读公诗。

所遇既如公，安用读公诗。

故人非今人，今时甚古时。

一读一哽绝，双眼血横披。

公诗化作血，予血化作诗。

不知诗与血，万古湿淋漓。

——释函可《读杜诗》